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利润分配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宇科生物	600165	新广力、宁夏原力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资产	3,148,760,652.29	3,278,077,835.50	-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2,557,240.28	429,309,835.41	-21.73	
营业收入	101,988,352.97	475,302,254.89	-7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772,446.99	8,906,424.42	-1,63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754,414.68	6,063,314.15	-2,27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8,888.97	9,682,234.12	-361.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3	1.56	减少 25.5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13	-1,638.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13	-1,638.46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30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划转成质押的股份数量
上海中创生物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自然人	29.20	200,000,000	0	0
冯磊	境内自然人	4.00	27,392,229	0	200,000,000
睿泽中德(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自然人	2.22	15,224,466	0	0
冯爱娟	境内自然人	1.07	7,300,000	0	0
冯爱萍	境内自然人	0.83	5,700,000	0	0
冯爱静	境内自然人	0.75	4,963,375	0	0
魏世	境内自然人	0.66	4,583,500	0	0
中位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0.47	3,233,764	0	0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0.44	3,007,100	0	0
CICCFIT(QIBF)	未知	0.43	2,929,500	0	0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中科创因流动资金不足,无法按计划组织生产,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进展暨临时停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4)。  
 公司通过石嘴山市惠农区政府融资平台筹得纾困资金专项用于中科创纾困,中科创已按计划恢复生产,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恢复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8)。

为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帮扶中科创纾困,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政府委托其所属投资平台创研公司设立纾困帮扶计划,与中科创签署《纾困帮扶合作协议》,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宁夏中科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与宁夏创研文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纾困帮扶合作协议》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纾困帮扶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3)。

宁夏中科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江明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65 股票简称:宇科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3-045

### 宁夏中科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事后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夏中科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宁夏中科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56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详见:临2023-027号公告),于2023年6月17日披露了《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事后问询函的部分回复公告》(具体详

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3-054号

###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诉讼事项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  
 ● 公司被诉讼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双鸭山龙煤天泰煤业有限公司为本诉被告(反诉被告),系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间接持有其49.56%股权  
 ● 涉案金额:本诉原告赛鼎工程有限公司主张651,603,858.2元;反诉被告双鸭山龙煤天泰煤业有限公司主张708,340,586.5元  
 ●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判决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结果,目前尚未生效,公司暂时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状况最终的影响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18)黑民初字第91号《民事判决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1.原告(反诉被告):赛鼎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鼎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继乐,该公司董事长  
 2.被告(反诉被告):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煤天泰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新宝,该公司董事长  
 3.审理法院: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4.案件情况:赛鼎公司与龙煤天泰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8月8日立案受理,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临2019-014号)。  
 诉讼过程中,龙煤天泰公司针对赛鼎公司支付合同价款等诉请进行了答辩,提出赛鼎公司未按合同约定义务向龙煤天泰公司交付合格工厂,其主张金额未支付合同价款条件不成就,涉案项目存在严重的设计缺陷和质量问题,并提出对涉案项目设计缺陷和质量问题作司法鉴定申请,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委托浙江省特种设备科学研究院进行了司法鉴定。  
 2023年12月19日,浙江省特种设备科学研究院作出《鉴定意见书》,鉴定意见为:案涉项目设计存在以下缺陷:1.气体压缩机设计选型为“活瓣环与填料科技无油润滑设计,少油润滑操作”,但未见控油调节装置及未对后续输气气体配置专用高效除油装置,使输气气体带油造成安全隐患。2.设计配备一台 LNG 低温液体泵可以满足两台气化炉依次工作的需求,但在两台气化炉同时开车或开车后需补气条件下存在不可靠性。3.变换装置硫化工艺属于在线硫化,工艺合理。升温硫化系统不循环,升温气热值不能满足要求时,在排入排放系统前,应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3-027

###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2023年1月18日至2023年8月14日,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4,298.54万元  
 ● 当期补助金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累计获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298.54万元,其中1,117.89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1,80.65万元计入其他收益,将对公司2023年度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鉴于公司2023年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自2023年1月18日至2023年8月14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4,298.54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4.29%。  
 (二)具体补助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上述期间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宁夏中科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165 公司简称:宇科生物

##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见:临2023-034号公告),现将《问询函》中未披露的问题第4、5项回复如下:本次回复后,公司于上述公告【2023】0569号(《问询函》)的所有问题全部予以回复并披露。  
 4.关于流动性风险:公司流动性负债规模从10.8亿元上升至15.67亿元,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有3.7亿元,同比增长355%。短期借款3.31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长期借款从4.89亿元下降至2.82亿元。但公司产生财务费用9,865万元,较上年3,126万元大幅上升。截至2022年末,公司账面流动资产为2.52亿元。  
 请公司:(1)补充说明基于当前现金流情况,是否会引发进一步的流动性危机及采取的有效应对措施;(2)结合2022年度借款的实际发生情况,说明财务费用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3)公司的母公司报表中,2021年的财务费用为8,137万元,2022年为6,688万元,与合并报表的2021年3,126万元,2022年8,965万元差异较大。请公司补充说明上述会计科目列示的依据,以及差异较大的原因和合理性。  
 公司回复:  
 (1)补充说明基于当前现金流情况,是否会引发进一步的流动性危机及采取的有效应对措施:  
 公司流动性负债规模从10.8亿元上升至15.67亿元,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3.7亿元,同比增长355%。短期借款3.31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长期借款从4.89亿元下降至2.82亿元,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33,134.02	34,419.17	-3.73
应付账款	5,327.87	3,138.93	69.74
应付账款	63,895.87	53,583.05	19.25
其中:中化二建	49,740.31	38,214.05	30.16
应付利息	47.83	5,649.75	-92.60
其他应付款	1,148,758.58	1,699.78	72.91
其中:非金融机构借款本金	13,032.52	1,090.00	1,203.2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029.13	8,136.30	355.11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300.00	7,420.00	240.97
产成品	10,600.00	600.00	1,666.67
其他	2,009.34	1,382.09	45.38
流动负债合计	156,651.64	108,094.07	45.04
长期借款	28,150.00	48,910.00	-42.45
长期应付款	51,196.79	65,446.79	-21.77
其中:产成品	50,000.00	60,000.00	-100.00
预收账款	1,196.79	54,446.79	-97.84
其他	2,463.25	1,843.00	33.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810.04	116,199.89	-29.60
负债合计	238,461.68	224,293.96	6.3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增加45.04%,主要原因如下:①短期借款减少3.73%,基本持平;②应付账款增加19.25%,主要系公司月桂二酯项目总包方中化二建工程款增加;③其他应付款增加772.91%,主要系非金融机构借款增加;④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355.11%,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产成品明实负债由非流动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非流动负债减少29.6%,主要情况如下:①长期借款减少42.45%,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②长期应付款减少21.77%,主要系产成品明实负债本息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合计23.85亿元,较2021年12月31日增加6.36%,基本持平。公司流动负债增加45.04%,非流动负债减少29.6%,主要原因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重分类至流动负债所致。  
 公司无息负债到期偿债安排: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3,134.02				33,134.02
应付账款	5,327.87				5,327.87
应付账款	14,155.56	16,494.79	33,245.52		63,895.87
其它应付款	14,837.58				14,837.58
应付账款	1,042.21				1,042.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029.13				37,029.13
长期借款		11,500.00	13,000.00	4,000.00	28,500.00
长期应付款		51,196.79			51,196.79

短期借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增加45.04%,主要原因如下:①短期借款减少3.73%,基本持平;②应付账款增加19.25%,主要系公司月桂二酯项目总包方中化二建工程款增加;③其他应付款增加772.91%,主要系非金融机构借款增加;④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355.11%,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产成品明实负债由非流动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非流动负债减少29.6%,主要情况如下:①长期借款减少42.45%,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②长期应付款减少21.77%,主要系产成品明实负债本息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合计23.85亿元,较2021年12月31日增加6.36%,基本持平。公司流动负债增加45.04%,非流动负债减少29.6%,主要原因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重分类至流动负债所致。  
 公司无息负债到期偿债安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费用利息	5,016.28	2,511.64	99.72
资本化利息	600.00	2,568.77	-94.21
合计	5,627.08	4,880.41	15.30

2022年度,公司银行借款利息5,627.08万元,较2021年增加15.3%,其中费用化借款利息5,016.28万元,较2021年增加99.72%,主要原因系公司月桂二酯项目部分在建工程已于2021年转入固定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第十四条:“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应当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的相关规定,2022年度公司将应付银行借款利息停止资本化,导致费用化借款利息大幅增长。  
 ②其他非金融机构借款  
 A.其他非金融机构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德运新材	50,880.00	49,000.00	-100.00
产成品	10,600.00	10,000.00	100.00
产成品	50,880.00	10,000.00	408.80
宇国投	7,000.00	10,000.00	100.00
华浩置业	4,200.00	10,000.00	100.00
合计	72,500.00	59,000.00	22.3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非金融机构借款72,500万元,较年初增加22.37%,主要原因系宁夏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国投)、上海华浩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浩置业)借款所致。  
 B.其他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费用化利息	4,171.23	616.30	576.81
资本化利息	94.40	1,221.54	-92.67
合计	4,265.63	1,837.84	132.10

2022年度,公司其他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4,265.63万元,较2021年增加132.10%。2021年度,公司计提德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运新材)借款利息1,203.32万元,其中资本化利息815.11万元,费用化借款利息388.21万元。2022年公司向广东鸿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鸿俊)借款用于购买德运新材持有的中科创新材49%股权,全年计提借款利息2,320.74万元,全年计提宇国投、华浩置业借款利息1,196.49万元。因广东鸿俊、宇国投、华浩置业的非金融机构借款均为一股借款,借款利息全部计入费用化借款利息核算,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长。  
 (3)公司的母公司报表中,2021年的财务费用为8,137万元,2022年为6,688万元,与合并报表的2021年3,126万元,2022年8,965万元差异较大。  
 公司财务费用报销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各公司单体报销财务费用	9,659.41	9,590.74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新力金融 公告编号:临2023-050

###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手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手付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手付通提供担保余额1,000万元  
 ● 担保期限:自2023年11月1日至2024年11月1日  
 ●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务加入)  
 ● 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全部债务承担100%的连带清偿责任,包含利息(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赔偿金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2023年4月13日分别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2023年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11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德润租赁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德润租赁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16亿元;根据实际需要,公司可在年度担保总额范围内,对被担保公司,担保额度适度调整,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协议;担保协议有效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担保计划为止。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7)、《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2)、《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1)。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基本情况  
 (一)深圳手付通科技有限公司  
 1.担保公司名称:深圳手付通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188194J  
 3.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大道8000号建安山海中心6A  
 4.法定代表人:王志君  
 5.注册资本:2,124.83万元人民币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3-072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22转债

###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8月1日至8月14日,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8,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09,152,423股的0.0030%,最高成交价为94.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3.9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744,794.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3年8月14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8,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09,152,423股的0.0030%,最高成交价为94.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3.9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744,794.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收到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姚良松先生《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以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实施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可转债转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日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3年8月1日至8月14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8,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09,152,423股的0.0030%,最高成交价为94.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3.9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744,794.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8月1日至8月14日,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8,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09,152,423股的0.0030%,最高成交价为94.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3.9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744,794.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3年8月14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8,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09,152,423股的0.0030%,最高成交价为94.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3.9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744,794.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回购股份》的要求及本次回购计划方案,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转让(转回)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尚欠德运新材借款利息于2024年到期,截至目前,尚欠516.79万元,不存在逾期。  
 公司目前采取的措施:  
 短期借款3.31亿元为存量借款,公司多年均与银行保持长期且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可保持续贷,期后还贷情况正常;其他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已逾期部分公司正在积极沟通中。  
 公司已就当前的困难局面向当地政府、监管机构做出汇报,请求提供帮助,经与各借款银行沟通,多数银行已同意将年内到期借款延期一年支付,并调整支付方式。在当地政府的支持下,设立纾困帮扶计划,引入纾困资金,并已与中科创新材签署《纾困帮扶合作协议》,规模不超过8,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资金专项用于中科创新材纾困,缓解公司流动性危机。(具体详见:临2023-043号公告)。  
 (2)结合2022年度借款的实际发生情况,说明财务费用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  
 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利息支出	9,187.51	3,127.94	193.72
减:利息收入	70.94	72.86	-2.64
汇兑损益	-192.19	62.12	-409.39
其他	40.63	8.52	376.88
合计	8,965.00	3,125.73	186.81

2022年度,公司共计计提财务费用9,865万元,较2021年增加186.81%,主要原因系如下:  
 ①银行借款  
 A.银行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33,060.00	34,360.00	-3.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300.00	7,420.00	240.97
长期借款	28,150.00	48,910.00	-42.45
合计	86,510.00	90,690.00	-4.6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借款共计86,510万元,较年初减少4.61%。其中一年以内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借款变动较大主要原因系将2023年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B.银行借款利息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费用化利息	5,016.28	2,511.64	99.72
资本化利息	600.00	2,568.77	-94.21
合计	5,627.08	4,880.41	15.30

2022年度,公司银行借款利息5,627.08万元,较2021年增加15.3%,其中费用化借款利息5,016.28万元,较2021年增加99.72%,主要原因系公司月桂二酯项目部分在建工程已于2021年转入固定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第十四条:“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